

厦门公物—公开招标—GW2024-SH240—海沧集美片区桥梁养护工程项目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W2024-SH240
	项目名称：海沧集美片区桥梁养护工程
	预算金额：186 万元
	采购需求：海沧集美片区桥梁养护工程 1 项
	合同履行期限：本次桥梁养护工程总工期为 3 个月，以接到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p>一、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p> <p>二、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无需提供本授权书。</p> <p>三、投标人应提供上一年度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p> <p>四、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复印件，投标当月成立或享受税收减免政策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p> <p>五、投标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复印件，投标当月成立或享受社保减免政策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p> <p>六、本项目允许采用“信用承诺制”，即投标人提供资格承诺函即可参</p>

加采购活动，在投标文件中无需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七、投标人应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八、信用记录要求

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厦门”网站（credit.xm.gov.cn）查询所有投标人的信用信息。

2、截止时点：查询投标人截止开标当天前三年内的信用信息。

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1）查询结果显示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包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2）因查询渠道网站原因导致查无投标人信息的，不认定投标人资格审查不合格；评审结束后，通过其他渠道发现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不认定为资格审查错误，将依照有关规定进行调查处理。（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联合体资格审查不合格。

4、投标人无需提供信用信息查询结果。若投标人自行提供查询结果的，仍以评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九、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十、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一）投标人须具备交通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桥梁养护甲级资质）或公路养护工程施工从业资质二类甲级证书，

	<p>并提供相关资质证书。</p> <p>(二)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p>
三、获取招标文件	<p>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即日起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7:30 时止。</p> <p>获取方式：供应商应通过公 e 采电子招标采购服务平台（网址 www.xmzfcg.com）在线登记信息，登记完成后可到厦门市湖滨南路 81 号光大银行大厦 21 楼前台领取纸质文件，如需邮寄的联系前台办理（电话 0592-2230888，邮费到付）。采购文件以加盖代理机构公章的文件为准。</p> <p>售价：包 1：人民币 50 元。</p>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p>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5 月 31 日上午 9：30</p> <p>开标地点：厦门市湖滨南路 81 号光大银行大厦 18 楼开标厅 2</p> <p>提交方式：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至开标地点。</p>
五、公告期限	<p>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p>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的联系方式	<p>1.采购人信息</p> <p>名称：厦门市公路桥隧维护与应急中心</p> <p>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莲前西路 281 号</p> <p>联系方式：徐小姐：0592-8269091</p> <p>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p> <p>名称：厦门市公物采购招投标有限公司</p> <p>地址：厦门市湖滨南路 81 号光大银行大厦 21 楼</p> <p>联系方式：0592-2230888</p>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志生、许世松

电话：0592-2518932、0592-2279305

咨询时间：法定工作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7:30。